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de/bank]

Codebank Limited

數碼庫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於新興的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告。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瀏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最新資料。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數碼庫有限公司之資料。數碼庫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各主要內容均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而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或假設為基礎。

摘要

- 本集團總營業額為14,4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60.9%。
- 股東應佔虧損為52,800,000港元，較去年之虧損90,900,000港元有顯著改善。
-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成功以配售方式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而經扣除有關開支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00,000港元。

關於數碼庫有限公司

數碼庫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為香港主要互聯網技術及平台供應商，專門提供電子商務解決方案、電子教育解決方案及多途徑切入平台。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及實行互聯網科技解決方案，以協助政府部門、法定機構、各行業之商業機構、教育機構及電訊公司可在日常營運中應用互聯網技術。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成功以配售方式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而經扣除有關開支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00,000港元。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4,426	8,967
銷售成本		<u>(9,543)</u>	<u>(3,441)</u>
毛利		4,883	5,526
其他收益	2	33	7
研究及開發費用		(437)	(5,362)
行政費用		(31,401)	(30,520)
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持有虧損淨額	3	(590)	(58,401)
寬頻促成費用	4	(30,000)	—
其他經營收益		10,646	—
其他經營費用		<u>(4,673)</u>	<u>(2,155)</u>
經營虧損	5	(51,539)	(90,905)
融資成本		(933)	(1,43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338)</u>	<u>(662)</u>
年內虧損		(52,810)	(93,006)
少數股東權益		<u>—</u>	<u>2,100</u>
股東應佔虧損		<u>(52,810)</u>	<u>(90,906)</u>
每股虧損 — 基本	7	<u>11港仙</u>	<u>33港仙</u>
— 攤薄	7	<u>11港仙</u>	<u>33港仙</u>

附註：

1. 編撰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以及按歷史成本法而編撰，惟買賣投資則按公平值入賬。

年內，本集團採納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計會計期間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

2. 營業額

營業額、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互聯網與內聯網開發服務，並提供話音及無線技術之設計、開發及部署服務。年內已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提供服務	14,426	8,967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33	7
總收益	<u>14,459</u>	<u>8,974</u>

年內，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3. 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持有虧損淨額

該結餘包括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持有虧損淨額約54,000港元（二零零零年：58,401,000港元），該等投資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第三者公司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前稱百利好集團有限公司）（「華脈」）之30,650,000股股份。本公司獲配發該等股份，作為二零零零年向華脈發行267,606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本公司A類普通股之代價。本集團已於年內及過往年度出售全部華脈股份。

4. 寬頻促成費用

根據本公司與恒德電訊有限公司(「恒德電訊」)及恒德電訊同系附屬公司萬全網(控股)有限公司(「萬全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訂立之協議，本公司聘用恒德電訊促成一個或以上網絡服務供應商，自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一日起計20年期間(「年期」)向本集團提供高速網絡以聯繫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多個城市。根據該協議之條款，恒德電訊須負責在年期內就建立、安裝及聯繫本集團指定接駁點之所有收費、開支及費用。恒德電訊提供上述服務(「寬頻促成服務」)應收之現金總代價為30,000,000港元。該代價由本集團以二零零一年五月就萬全網認購433,383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本公司A類普通股(相等於本公司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約46,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收取之現金30,000,000港元向恒德電訊支付。由於本集團來自寬頻促成服務之未來經濟利益流入並不明朗，故此有關費用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賬列作支出。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恒德電訊及萬全網訂立契約，將年期由20年修訂為9年。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計入：		
出售附屬公司若干權益之收益	6,750	—
攤薄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3,896	—
扣除：		
核數師酬金	600	43
商譽攤銷	468	—
折舊		
— 自置固定資產	1,718	1,318
— 租賃固定資產	1,489	906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37	11
出售其他投資之虧損	296	—
經營租約租金		
— 租賃線路及伺服器	2,720	375
— 土地及樓宇	2,143	1,626
呆壞賬撥備	1,860	2,283
其他投資減值撥備	2,346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9,221	24,750

6. 稅項

- (i) 由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本集團屬下於香港經營之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於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33%繳付中國所得稅。由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該等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收入，故此並無於財務報表作出中國所得稅撥備。
- (iii) 年內，並無預期會於可見將來實現之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52,81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90,90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471,536,684股(二零零零年：278,599,506股)計算。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已計及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本公司將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影響。

由於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故經攤薄後每股虧損等同每股基本虧損。

8. 儲備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儲備轉出及轉入。

末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建議派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零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及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為14,400,000港元，較去年之8,960,000港元增加60.9%。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為52,800,000港元，較去年之虧損90,906,000港元有顯著改善。

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電子商務解決方案及多途徑切入平台之銷售額分別上升20.2%及587%所致。電子商務解決方案之銷售額上升主要是由於年內最後一季承接一個大型項目所致。多途徑切入平台之銷售額飆升主要來自本集團及一按來亞洲有限公司共同經營之音樂平台鈴

聲下載之應佔收入總額。然而，由於年內香港政府押後向香港學校提供「ED5」教育資助，故此本集團電子教育解決方案之銷售額減少19%。

本集團之毛利由去年61.6%跌至本年度之33.8%，主要是由於向客戶收取之費用減少而硬件成本增加所致。在全球市場衰退下，本集團調低客戶之收費，惟本集團須根據年內訂立之若干合約額外向客戶供應硬件。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促成網絡服務供應商安裝及實行一個覆蓋中國53個城市之大型私人寬頻網絡平台。代價30,000,000港元以本公司發行股份之方式支付，並列作寬頻促成費用，根據有關會計準則自本集團綜合損益賬扣除。

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顯著改善主要是由於節省研究及開發費用，加上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持有虧損淨額減少所致。於二零零零年本集團完成主要產品及科技開發工作後，研究及開發費用由去年約5,362,000港元大幅減至本年度約437,000港元。於二零零零年，本公司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華脈」）發行股份，以作為獲配發華脈股份之代價。由於華脈股份之市價於交易後持續下滑，故此本集團於去年出現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總額約58,000,000港元。其後，本公司已將所有華脈股份出售。

本集團一般以營運所得之現金及往來銀行所提供之信貸作為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0,20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300,000港元），而所有銀行結餘均存放於短期賬戶。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總額約為8,189,000港元並全為港元借貸，當中包括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約3,379,000港元、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約2,202,000港元、其他短期貸款約1,250,000港元及融資租約承擔約1,358,000港元。除須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償還之長期銀行貸款非現期部份1,939,000港元外，所有其他借貸6,250,000港元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其他短期貸款約1,250,000港元按年利率1厘計算利息外，其他銀行貸款及透支按當時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約6,400,000港元（其中5,6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已動用）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本公司董事余行聰先生提供之個人擔保5,000,000港元及2,900,000港元；
- (ii) 余行聰先生名下之要員保險保單全部所得利益總額約4,001,000港元之轉讓；及
- (iii) 余行聰先生母親黎善儀女士所持物業之法定押記。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上文(i)項所述之2,900,000港元個人擔保及上文(iii)項所述之法定押記均已解除，並以本公司之公司擔保及本集團銀行存款2,250,000港元之抵押代替。此外，本集團現正安排解除上文(i)項所述之5,000,000港元個人擔保，並以本公司銀行存款1,800,000港元之抵押代替。

本集團之其他短期貸款約1,250,000港元由獨立第三者提供，並按利率1厘計算利息及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所提供之公司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即銀行借貸、其他短期貸款及融資租約承擔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為15.8%(二零零零年：64.5%)。負債資產比率改善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籌集資金所致。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算，故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3名僱員，其中28人及15人分別駐守香港及中國。本集團各營運附屬公司為香港僱員設立退休金計劃及為中國僱員參與中國政府管理之強制性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已為僱員通過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展望

踏入資訊科技新紀元，教育機構及商業組織對以利用科技管理資訊、分享資源及日常營運之需求日益增加，以緊貼日新月異之市場環境。

由於電子教育解決方案引入師生、家長及學校互動溝通方式與及嶄新資源分享與管理方法，故此預期香港及中國政府支持實行教育資訊科技之政策，將使電子教育解決方案之需求大幅增加。隨著互聯網科技發展，商業機構及專業組織均致力研究於內部或向客戶及業務夥伴提供互聯網應用程式及服務。董事亦認為話音及無線互聯網解決方案為互聯網應用最迅速發展範疇之一。

本集團銳意成為亞太區之主要互聯網技術及平台供應商，集中發展電子商務解決方案、電子教育解決方案及多途徑切入平台。於二零零一年底，本集團與長城計算機軟件與系統有限公司及重慶市渝北區電化教育中心訂立合作協議，向中國中小學提供電子教育解決方案。董事認為，此為本集團開拓香港以外其他市場之重要里程碑。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成功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於上市後，本集團將繼續緊密監察市場環境，透過專注發展現有業務以鞏固業務基礎及審慎控制成本，以保障股東之利益。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以下為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與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之比較概要：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即招股章程之最後可行日期)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業務目標

實際進展

電子教育平台產品之發展

發展開天網校之簡體字中文版

本集團已完成發展開天網校之簡體字中文版。二零零二年業務目標所述之提升工作亦已展開。

電子商務解決方案產品之發展

按客戶需要製造電子商務產品

本集團已開始按客戶需要製造電子商務產品。將於二零零二年推出之電子商務產品之開發工作亦已著手進行。

多途徑切入平台

完成發展多途徑切入音樂站

本集團已完成發展多途徑切入音樂站，並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推出該產品。

銷售及市場推廣

於香港籌辦專題研討會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籌辦專題研討會，惟本集團轉而分配銷售資源於東南亞國家包括菲律賓、馬來西亞、星加坡及泰國以推廣電子教育產品及多途徑切入平台產品。此等活動包括與在東南亞國家有潛質客戶及生意伙伴進行會面，以推廣集團產品並嘗試磋商長期銷售合約。

投資／聯盟

物色潛在策略性投資

本集團已物色潛在策略性投資，並展開初步磋商。

物色硬件賣方及內容供應商以建立聯盟

本集團與硬件賣方及內容供應商已就建立聯盟之可行性進行磋商。

資源運用

於深圳成立辦公室

本集團尚未在深圳成立辦公室。管理層因考慮到無即時成立深圳辦公室之需要，故此暫緩執行此計劃。本集團現正考慮轉而於中國南部其他城市成立一所辦公室。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因以配售方式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00,000港元(已扣除有關開支)。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即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當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將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下列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 預計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動用之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之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註
為客戶度身訂造及開發新產品			
— 電子教育	0.1	1.5	1
— 電子商務	0.2	1.1	2
— 多途徑切入音樂站	0.2	0.2	
銷售及市場推廣	0.1	0.4	3
投資／聯盟	—	2.75	4
資源運用	0.2	—	5
償還股東貸款	1.4	1.4	
一般營運資金	5.8	3.8	6
總計	<u>8.0</u>	<u>11.15</u>	
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總額		<u>28.85</u>	

註：

1. 本集團已動用約600,000港元完成發展開天網校之簡體字中文版。此外，本集團已委聘一承辦商並繳付900,000港元之訂金以開展開天網校之簡體字中文版提升工作。此提升工作原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展開。
2. 本集團已動用約200,000港元按客戶需要製造電子商務產品包括企劃易及建網易。此外，本集團已委聘一承辦商並繳付900,000港元之訂金以開展企劃易2.0版、建網易2.0版及商貿通之發展工作。此等發展工作原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展開。
3.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籌辦專題研討會，惟本集團轉而分配銷售資源於東南亞國家包括菲律賓、馬來西亞、星加坡及泰國以推廣電子教育產品及多途徑切入平台產品。此等活動包括與在東南亞國家的有潛質客戶及生意伙伴進行會面，以推廣集團產品並嘗試磋商長期銷售合約。
4. 本集團支付2,750,000港元作為一項潛在策略投資之託管金。該託管金可於雙方未能達成任何正式協議時退還。
5. 本集團尚未於深圳成立辦公室。
6. 該資金主要用作支付辦公室物業之租金及員工成本。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即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七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委任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華森先生及張俊英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甘俊英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甘俊英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後，執行董事鄭宇航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之指引」制訂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有關職權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在本集團核數事宜之重要橋樑。此外，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是否有效及內部監控是否足夠。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於上市日期至本公佈日期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余行聰

香港，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本公佈將於登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